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公开遴选平江县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政府采购代理 机构的公告

为规范平江县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政府采购招标投标工作，保障项目采购流程合法规范、高效实施，择优选择专业能力强、服务质量优、信誉良好的政府采购招投标代理机构提供全过程代理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面向社会公开遴选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平江县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2. 项目实施单位：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3. 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包含粮油产业经营主体培育、乡村新业态带头人培训、数智农业技术专题培训等多个培育班次，项目预算金额 114 万元，需委托代理机构完成全流程政府采购代理工作。

4. 代理服务范围：全程负责本项目政府采购工作，包含采购需求梳理、采购文件编制、公告发布、专家抽取、组织开标评标、质疑答复、资料归档、协助合同签订、配合财政

部门监管核查等全部政府采购代理业务。

5. 遴选数量：本次遴选确定 1 家中选代理机构为本项目提供专属代理服务。

6. 服务期限：自签订代理服务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采购全流程办结、档案完整移交为止。

二、资格要求

代理机构应具备行业主管部门下发的相应资质证书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招标代理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报名及材料提交相关事项

(一) 报名时间、地点及方式

1. 报名时间：2026 年 7 月 28 日—2026 年 8 月 4 日 15:00 截止，逾期递交材料不予接收。

2. 报名地点：平江县农业农村局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 513 室

3. 提交方式：仅接受现场纸质材料递交，不接受邮寄、邮件、线上报送；可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现场递交，

授权委托人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

（二）报名材料清单（报名资料装订成册，一式三份，统一放入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等复印件、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湖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登记信息网上截图、机构简介、内部管理制度。

（2）提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证明文件（须包含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信用中国网站以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截图，截图包括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页截图、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查询网页截图、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网页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网页截图）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4）提供固定的办公场所和开展采购代理业务所需设施及办公条件的书面说明、承诺或证明材料。

（5）提供湖南省县级以上行政事业单位近三年来政府采购、招标代理业务的工作经验和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7）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行为 and 重大投诉纠纷的书面声明。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所有业务相关资料。

（8）提供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作出书面承诺，如提

供虚假材料，直接取消遴选资格，并列入企业不良记录。

（9）提供代理服务费报价，报价根据标的金额百分比计取。

四、遴选实施程序

1. 评审时间及地点：2026 年 8 月 4 日 15: 00，平江县农业农村局四楼会议室。

2. 资格审查。由局纪检监察室、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股、社会事业促进股相关负责人组建评审小组，对报名机构资质、材料完整性、真实性进行资格审查。

3. 评审办法：采用最低价法确定中选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应在保证质量、进度的前提下，根据自身承受能力，按标的金额百分比计取，自由报价，最高不超过标的金额的 1.5%为上限值，报价最低的为中标候选人（若最低报价金额相同的比选人超过 1 家，由评审组会商确定选择其中 1 家）。评审结果报局党组会议研究确定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4. 结果公示：遴选结果在平江县政府官网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监督与书面异议。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耀光

联系电话：0730-6289681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7 月 28 日